

2023年度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的政策。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的实施。

（三）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四）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统筹、协调和指导市重点文化设施、基层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负责梅州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文化和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制定、推进全域旅游。

（五）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的发展。

（六）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参加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十）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市文化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督，推动文化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和行业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一）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指导监督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查处，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二）指导和管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的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进区域文化和旅游的宣传推广。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十三）指导、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推动完善文化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和客家围龙屋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指导广播电视领域重大改革，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十五）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相关工

作。

（十六）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指导电视剧行业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十七）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监管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做好文化广电旅游行政许可事项的下放、委托工作，加强对涉及文化广电旅游安全事项的监管。推动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完善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制。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社会化，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和市场监管，以及对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进行管理。市新闻出版局（市版权局）负责对出版环节的动漫进行管理，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前置审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部门设11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科、市场管理和监督科、公共服务科、产业发展科：资

源开发科、文化遗产科、艺术科、交流合作与推广科、广播电视科、人事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3.5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801.92
八、其他收入	8	110.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76.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68.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70.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7.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4.96
总计	30	2,635.75	总计	60	2,635.7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8.48	2,458.26	0.00	0.00	0.00	0.00	110.2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99.63	1,689.40	0.00	0.00	0.00	0.00	110.2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07.00	1,176.78	0.00	0.00	0.00	0.00	30.22
2070101	行政运行	743.77	743.55	0.00	0.00	0.00	0.00	0.22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1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34.51	404.51	0.00	0.00	0.00	0.00	30.00
20702	文物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5.60	8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3.02	383.02	0.00	0.00	0.00	0.00	8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3.02	383.02	0.00	0.00	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0	6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40	53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27	9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64	4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50	39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5.68	1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8	1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9	3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9	3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7	3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0.78	1,621.50	949.28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1.92	852.64	949.28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70.12	833.46	436.66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776.59	776.59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0.00	0.00	0.00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4.82	56.87	407.94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44.00	0.00	44.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34.00	0.00	34.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85.60	0.00	85.60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5.60	0.00	85.6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2.20	19.18	383.02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2.20	19.18	383.0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0	67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40	53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27	93.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64	46.6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50	399.5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5.68	135.68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8	135.6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9	34.4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9	34.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7	34.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0	54.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57	3.57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689.40	1,689.4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6.00	676.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49	34.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80	54.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8.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8.26	2,458.2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58.26	总计	64	2,458.26	2,458.2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58.26	1,512.41	945.8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7	3.57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57	3.57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3.57	3.57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89.40	743.55	945.8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76.78	743.55	433.23
2070101	行政运行	743.55	743.55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1	0.00	13.71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15.00	0.00	1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4.51	0.00	404.51
20702	文物	44.00	0.00	4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	0.00	10.00
2070205	博物馆	34.00	0.00	34.00
20708	广播电视	85.60	0.00	85.6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5.60	0.00	85.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3.02	0.00	383.02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3.02	0.00	38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6.00	676.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40	539.4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27	93.2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64	46.6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9.50	399.50	0.00
20808	抚恤	135.68	135.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5.68	135.6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2	0.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9	34.4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9	34.4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7	34.0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2	0.4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0	54.8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0	54.8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0	54.8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4
30101	基本工资	173.07	30201	办公费	1.23
30102	津贴补贴	310.81	30202	印刷费	0.83
30103	奖金	147.0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2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64	30207	邮电费	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4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30211	差旅费	1.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7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20.5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78.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35.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8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20.17		公用经费合计	92.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41	3.71	8.00	0.00	8.00	1.70	11.99	3.71	7.79	0.00	7.79	0.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2,635.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68.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8.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2.38万元，增长60.1%。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增加了“支持梅州市牵头区域文旅联合推广活动项目”“梅州市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补助经费”“旅游厕所质量评定经费”“旅游资源普查补助经费”“2022年度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资金”“省补齐公共文化财政支出短板奖补资金”“市级‘东亚文化之都’建设工作经费”“提升文化建设硬件设施经费”“梅州市文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经费”“培育文化产业经费”等专项资金，增加财拨“死亡抚恤金”，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度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10.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5万元，下降3.2%。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减少办公大楼除险加固维修建设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2,635.7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70.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62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5.74万元，增长12.9%。主要变动情况：省文旅厅拨“2023年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梅州活动年工作经费”，2023年财拨增加“死亡抚恤金”。

2. 项目支出949.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3.36万元，增长257%。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增加了“支持梅州市牵头区域文旅联合推广活动项目”“梅州市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补助经费”“旅游厕所质量评定经费”“旅游资源普查补助经费”“2022年度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资金”“省补齐公共文化财政支出短板奖补资金”“市级‘东亚文化之都’建设工作经费”“提升文化建设硬件设施经费”“梅州市文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经费”“培育文化产业经费”等专项资金，导致项目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58.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8.26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2.38万元，增长60.1%；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增加了“支持梅州市牵头区域文旅联合推广活动项目”“梅州市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补助经费”“旅游厕所质量评定经费”“旅游资源普查补助经费”“2022年度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资金”“省补齐公共文化财政支出短板奖补资金”“市级‘东亚文化之都’建设工作经费”“提升文化建设硬件设施经费”“梅州市文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经费”“培育文化产业经费”等专项资金，增加财拨“死亡抚恤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58.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8.2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90.27万元，增长79.7%；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增加了“支持梅州市牵头区域文旅联合推广活动项目”“梅州市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补助经费”“旅游厕所质量评定经费”“旅游资源普查补助经费”“2022年度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资金”“省补齐公共文化财政支出短板奖补资金”“市级‘东亚文化之都’建设工作经费”“提升文化建设硬件设施经费”“梅州市文化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经费”“培育文化产业经费”“韩江绿色健康文化产业工作及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经费”“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专项经费”等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3.41万元的89.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万元，增长79.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预算3.7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97.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万元，增长35.9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97.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万元，增长35.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预算1.7万元的2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7万元，下降48.96%。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主要原因是：2023年疫情解除后，加强了向上级汇报工作、到兄弟单位交流学习，到各县

（市、区）开展工作调研的公务出行；二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局领导赴韩国、日本参加日韩“东亚文化之都”开幕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3.71万元，占3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占65%；公务接待费支出0.49万元，占4.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3.71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日韩“东亚文化之都”开幕式支出3.71万元，主要用于机票、住宿、翻译、用餐、保险、境外交通及其他杂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7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跨市及市内因公出行、市内及跨市安全检查、外出宣传推介等公务活动和文化市场执法执勤使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和各地市兄弟单位来调研、考察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41人。主要包括赣州文旅局来梅考察、三明文旅局来梅考察、省政府参事调研组调研、省文旅厅来梅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48万元，下降46.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6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563.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9.54%。

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58.26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政府性

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主要体现在：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疫情平稳转段后文旅活动和消费全面恢复的重要一年。全市文广旅系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以及省委黄坤明书记来梅调研指导精神，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着力点，紧扣《梅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推动重点项目落地落实，努力创作优秀文艺作品、提供优秀文化产品和优质旅游产品，牢牢把握融湾建设重大机遇，主动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全力推动梅州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2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458.26万元，执行数2458.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补短板、夯基础，提升公共服务效能；二是创精品、惠民生，丰富精神文化生活；三是重保护、巧利用，彰显文化遗产魅力；四是增动能、强活力，推进文旅产业发展；五是重交流、广宣传，擦亮特色旅游品牌；六是强监督、严管理，守牢行业安全底线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全力推动梅州文化广电旅游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经费问题。部

分预算内专项经费未能及时下达下拨，较大程度影响工作正常开展；二是资源问题。文旅资源“富而散”，景区同质化现象较为普遍，旅游产品单一，核心竞争力不强，难以满足游客多层次、个性化需求；三是设施问题。市、县两级图文博软硬件水平不高，数字化建设起步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着力推动文化产业再提升；二是着力推动旅游开发再提升；三是着力推动品牌效应再提升；四是着力推动遗产保护再提升；五是着力推动艺术创作再提升；六是着力推动公共服务再提升。

旅游厕所质量评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7.48万元，完成预算的37.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完成全市36个A级旅游景区100座旅游厕所的质量评定。取得的效益：旅游厕所评定工作切实提升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提升我市A级旅游景区服务质量，从而吸引更多的游客，提升游客的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截至2023年12月31日，第二次合同约定款项余款50%即74750元，已将相关支付单据提交财政仍未按时支付。对评定的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的支出进度，督促指导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做好辖区旅游厕所日常开放管理工作，加强文明如厕、生态环保等宣传教育，引导公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培育积极健康的厕所文化。

梅州市公共文化智慧联动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0万元，执行数为39万元，完成预算的4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梅州市公共文化智慧联动管理平台（第一期）建设。取得的效益：公共文化智

慧联动管理平台的建成，对梅州市内的梅江区图书馆、梅江区文化馆、梅江区西郊街道分馆、梅县区文化馆、梅县区新城办分馆六个场馆进性项目建设，实现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服务网点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基础数据、运行管理数据、大众服务数据的一站式实施自动收集、存储和智能化大数据分析处理，为市政府和文化主管部门提供公共文化服务运行监控和决策依据，促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健康、科学、高效的建设和发展，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便捷的普遍均等文化服务奠定坚实的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截至2023年12月31日，第二次合同约定款项余款49万元未支付。二是服务内容亟需提升，管理水平亟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的支出进度，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多样性和创新性，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发挥平台优势，最大化实现服务效能。

2023年省补短板资金：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梅州活动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26.53万元，完成预算的8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开展“2023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梅州活动年”（下简称“活动年”）工作。取得的效益：一是积极传播客家文化，讲好新时代梅州故事、中国故事，充分发挥加强国际文化交流与合作、增进了解和友好的重要作用，在深化文明交流互鉴中推动客家文化更好走向世界。二是扩大了我市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外国游客来梅旅游观光，增加了旅游外汇收入。三是对我市进行多角度、全方位展现和传播，持续扩大“东亚文化之都”品牌效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宣传报道的渠道有待进一步扩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与梅州日报社合作运营政务新媒体，利用

新媒体传播快、受众广、互动强的优势，对我市“东亚文化之都”品牌进行多角度、全方位展现和传播，持续扩大“东亚文化之都”品牌效应。

提升文化建设硬件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7万元，执行数为73.60万元，完成预算的8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优化办公环境，提升单位整体形象，对局办公主、副楼之间加装电梯及连廊，同时，对办公场所布局进行调整和升级改造。取得的效益：优化办公场所配置，提升办公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出较慢，影响了工程的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资金的支出进度；二是定期做好电梯设备维护与检修，提高电梯使用寿命。三是根据本单位实际发展情况，对各业务部门的布局进行局部动态调整。

培育文化产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25.81万元，完成预算的64.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市文广旅局开展文旅交流活动的相关支出。取得的效益：一是增进沟通交流经验，提升文艺创作水平，推动梅州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二是通过宣传推介活动，吸引游客来梅观光旅游，推动梅州文旅市场繁荣发展，持续打响梅州文旅特色品牌。三是通过参与省级技能大赛，提升服务行业从业人员水平，树立行业标杆，提升整体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工作经费不足，影响工作和活动开展；二是在全省或全国有广泛影响的作品不多。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多渠道争取扶持资金，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推动文艺品牌创作。二是发挥本土效应，继续打造“东亚

文化之都”“国家级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扩大影响力。

梅州市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83万元，执行数为55.43万元，完成预算的1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规划建设相关工作。取得的效益：对梅州非遗进行有效保护推广和宣传，促进了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提升客家文化保护工作的社会公众效益，改善了人文生态环境，促进了地方旅游及相关产业的发展，推动了经济建设和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出较慢，影响了相关工作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资金的支出进度；二是用好各类宣传平台和载体，继续加大非遗宣传普及力度，持续放大“世界客都长寿梅州”品牌效应，促进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和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高水平建设。

2023年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开展3场非遗艺术周新版客家山歌音乐剧《林风眠》公演活动。取得的效益：1. 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和宣传展示，繁荣我市优秀文化艺术，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2. 推动客家山歌剧传承发展，提高梅州客家文化的知名度、美誉度，擦亮我市文化品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缺乏更多具有客家特色的优秀剧目；二是缺乏更多的资金用于创作优秀剧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以非遗艺术周活动为抓手，组织创排更多具有客家特色的优秀剧目，积极开展演出活动，进一步丰富基层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助推文化强市建设。

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为195.60万元，执行数为80.90万元，完成预算的41.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拍摄、制作《梅州非遗》专题片和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总体规划实施与建设工作成效自评报告、论文集编撰。取得的效益：通过拍摄、制作梅州非遗专题纪录片和完成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总体规划实施与建设工作成效自评报告、论文集编撰等工作。一方面集中展示梅州非遗的风采，促进梅州非遗的保护、传承和发展。另一方面全面评估生态保护区规划实施情况，总结保护区建设经验和做法，高质量推动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客家文化在各行各业开发利用有待充分发挥其应有的效应。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以高质量建设国家级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区为抓手，聚焦非遗整体性保护和活态传承，进一步激活内生动力，推动客家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助推“百千万工程”。

客家文化（梅州）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1. 举办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非遗展演暨元旦春节文化展演活动。2. 加强保护区建设经验交流。3. 推动梅州非遗保护、传承和发展。取得的效益：通过组织开展及参加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学习、调研、考察、展演等活动，进一步加强了保护区建设经验交流，推动梅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客家文化在各行各业开发利用有待充分发挥其应有的效应。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以高质量建设国家级客家文化（梅

州) 生态保护区为抓手, 聚焦非遗整体性保护和活态传承, 进一步激活内生动力, 推动客家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助推“百千万工程”。

梅州市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为44.50万元, 执行数为44.5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资金主要用于市级传承人的传承活动补贴等方面。取得的效益: 1. 补助非遗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 增强其传承非遗的动力。2. 促进非遗项目的活态传承,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3. 推动非遗与旅游、教育等产业的融合发展, 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一是亟需培养非遗传承的接班; 二是缺乏更多的补助经费让非遗传承人开展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一) 加大对年轻传承人的培养力度, 建立更加完善的传承人培养体系。二) 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 扩大补助经费规模, 提高补助标准。(三) 加强与旅游、教育等部门的合作, 推动非遗的多元化传承和发展。

2023年广东省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运行维护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为232.20万元, 执行数为50万元, 完成预算的21.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资金主要用于开展户户通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取得的效益: 保证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接收设备正常使用, 使全市现有的边远山区农民群众可以享受通过直播卫星方式接收到不少于17套广播节目, 25套电视节目等标准的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 保障这些边远山区农民群众的广播电视基本收视权益, 推进我市基本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一是培训质量有待提升; 二是服务网点未能有效发挥的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

是：一、加强对维护人员的专业培训，确保他们应具备精湛的技术能力，还能在服务过程中展现良好的职业素养。二、加强对服务网点的监督和管理，对各服务网点进行细致排查，深入剖析运营时间不足的根本原因。制定并实施针对性的纠正措施，确保每个服务网点严格遵守合同规定，将每个服务网点每个工作日的维护服务时间调整至至少10小时，切实达到“满时间”的服务标准。同时，加强对服务网点的日常监督与管理，建立健全的监督机制，确保各项服务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高效、优质地提供，有力保障山区农民群众的广播电视基本收视权益，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用户满意度。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补贴（政府购买演出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资金主要用于到学校开展“戏曲进校园”惠民活动，丰富学生的校园文化生活；创排《乡村振兴处处春》《苏区红土情》、专题歌曲《聚光灯下》《美丽桃尧》《相约梅州》及非遗舞蹈《落地金钱》等文化惠民文艺演出；开展客家山歌音乐剧《林风眠》、客家山歌剧《等郎妹》《白鹭村》精品剧目展。取得的效益：让更多群体有机会近距离欣赏客家传统戏曲的艺术魅力，进一步了解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演出场次多，补贴经费有限，与演出实际费用存在较大差距，超出部分需演出单位自行解决，加重了演出单位负担；二是演出所需的道具、灯光、音响等设施设备已使用多，陈旧落后，加之频繁搬运，破损较多，影响了演出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积极创排百姓喜闻乐见的优秀文艺剧（节），争取更多

专项资金投入用以提高演出质量，扩大受众面，打造更多的梅州本土演艺品牌，继续为梅州创建文化强市做贡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